

南庄镇 2026 年涉企行政检查计划

为深入贯彻落实优化营商环境相关要求，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行为，切实减轻企业负担，做到清单之外无检查、无事不扰企业，结合我镇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实际，制定本计划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坚持依法监管、公正文明、便民利企原则，以规范涉企检查、提升监管效能、优化营商环境为目标，全面推行联合检查、一次检查、分类监管、柔性执法，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，保障全镇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实现涉企检查清单化、计划化、规范化，杜绝随意检查、多头检查、重复检查。

推行镇执法队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干扰。

落实首违不罚、轻微免罚、告知承诺等制度，做到执法有力度、服务有温度。

建立健全排查—整改—复查—销号闭环管理机制，守住安全生产和生态环保底线。

三、检查范围及对象

全镇范围内各类生产经营单位、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、加工作坊、餐饮门店、商超、建筑施工及其他纳入监管的市场主体。

四、检查内容

坚持“依法监管、精准服务”原则，全面覆盖企业生产经营各环节，重点排查以下五个方面：

（一）主体资格与合规性

核查营业执照、经营范围、许可证等核心资质，确认主体合法有效，坚决取缔无照经营、超范围经营行为。

（二）安全生产与经营

重点检查安全管理制度建立、应急预案制定、消防设施完好状况、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，以及危化品、特种设备的安全管理，严防安全事故发生。

（三）产品质量与食品安全

抽检产品质量是否合格，查验进货查验、索证索票、出厂检验等制度落实情况，严厉打击生产假冒伪劣、过期变质及三无产品的行为。

（四）市场秩序与价格规范

检查广告宣传是否真实合规，有无虚假宣传、不正当竞争行为；核查价格公示、明码标价及收费项目的合法性，整治乱收费、价格欺诈等乱象。

（五）其他法定事项

对环保、卫生、知识产权保护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进行同步检查，对发现的隐患和问题，现场下达整改指令，明确时限，跟踪落实，形成闭环管理，切实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。

五、检查方式与频次

（一）日常检查。按照检查计划正常开展检查，同一企业同一事项原则上每年不超过2次，能合并绝不分开。

（二）跨部门联合检查。对同一检查对象涉及多个部门职责的，由镇政府统筹，明确牵头部门，组织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检查，实现“综合查一次”，避免多头检查、重复检查。

（三）专项检查。针对特定时期、特定领域突出问题或上级统一部署开展的集中检查，如重大节假日安全生产大检查等。

（四）触发式检查。依法依规对投诉举报、转办交办等发现的违法线索进行核查处置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镇涉企行政检查工作领导小组，由镇长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，统筹协调计划实施，定期研究解决重大问题。

严格规范执法。全面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严禁无证执法、随意执法。检查人员须主动出示执法证件和行政检查码，严格遵守“五个严禁”“八个不得”纪律要求，做到文明执法、规范执法。

加强监督问责。镇纪委、司法所加强对涉企检查的监督，畅通企业投诉举报渠道。对违反规定、擅自增加检查频次、滥用职权、徇私舞弊的单位和个人，依法依规严肃追责。

优化服务指导。坚持“执法+服务”理念，在检查中同步开展政策法规宣传，指导企业排查风险隐患，提供合规经营咨询，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，实现执法效果与社会效果相统一。

南庄镇人民政府
2026年3月10日